

证券代码：002457
064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6-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6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64.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6月25日非交易过户至“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首次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79%，过户价格为6.1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8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披露《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截至2024年9月24日收盘，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161,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5%，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8.1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83 元/股，成交金额为 2,009.9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的预留股份数量为 52.1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全部来源于上述已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开立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号码:0899549287。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向 25 名符合条件的员工授予 52.17 万股预留股份，认购价格为 6.1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实际认购人数为 25 人，实际认购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 3,182,370 份，对应认购的股份总数为 52.17 万股，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 318.237 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实际认购情况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资金来源为持有人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YCAS1B0245]。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2.17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非交易过户至“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本次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过户价格为 6.10 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共计 316.1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

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具体如下：

1、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

2、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3、第三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王兵先生于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且其认购份额完成非交易过户后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该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该持有人应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委员会成员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因此本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